

云南省交通运输厅

云交建设便〔2022〕229号

云南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2022年公路 建设市场督查工作的通知

昭通市、曲靖市、楚雄州、临沧市交通运输局，省公路局、省交通执法局、省路政总队（省综合交通发展中心），省交发公司：

为加强公路建设市场监管，规范市场秩序和从业行为，根据云南省交通运输厅党组关于在全省交通运输系统开展工程建设领域违规违纪违法问题专项整治方案的要求和工作计划，依据《公路建设市场管理办法》（交通运输部令2015年第11号）、《公路建设市场督查工作规则》（交公路发〔2015〕59号），厅决定开展2022年公路建设市场督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督查内容

按照《公路建设市场督查工作规则》（交公路发〔2015〕59号，以下简称《督查工作规则》）有关要求，从市场准入、建设程序、招标投标、合同履行等方面对有关州市交通运输局公路建设市场的行业管理和项目参与单位的从业行为进行督查及造价管理检查（具体督查内容见附件1）。

按省委第三巡视组关于全省交通运输系统工程建设领域专项整治要求，对《云南省县域高速公路“能通全通”“互联互通”

工程创建“阳光工程·廉洁通道”长效机制》建设管理制度的落实情况进行检查。

二、督查项目及督查方式

按省委巡视整治措施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今年督查的州、市增加为4个，增加农村公路项目。督查项目按“双随机”原则，从楚雄州、临沧市、曲靖市、昭通市负责管理的项目中分别抽取1个高速公路项目和1个农村公路项目。

厅督查工作拟定于10月9日至16日进行。督查工作采取调研座谈、查阅资料、现场检查等方式进行。

三、工作要求

（一）请昭通市、曲靖市、楚雄州、临沧市交通运输局按督查方案要求做好资料准备工作，并安排所辖项目作好资料准备工作。

（二）请昭通市、曲靖市、楚雄州、临沧市交通运输局积极配合厅督查组工作。督查过程中，各有关单位和人员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有关廉政要求。

附件：1. 督查组成员名单

2. 云南省2022年高速公路建设市场督查工作方案

3. 公路建设市场督查考评表



（联系人及电话：李毓 0871-65305672）